

证券代码：300375

证券简称：鹏翎股份

公告编码：2018-082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之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河北新华欧亚汽配集团有限公司、清河县新欧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宋金花、解东林、解东泰合计持有的河北新欧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10日、2018年7月24日、2018年8月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2018-070、2018-074）。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本次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服务机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正在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因本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